

湛江市民政局文件

湛社管〔2018〕15号

湛江市民政局关于授予湛江市慈善会 4A 评估等级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县（市、区）民政局，各有关社会组织：

根据《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民政部第39号令）、《湛江市民政局关于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湛民民〔2014〕29号）要求，经过社会组织自评、委托湛江市社会组织总会组织专家实地初评和湛江市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会议审核和公示，决定授予湛江市慈善会4A评估等级。获得3A及以上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具有优先承接政府职能转移，政府购买服务和享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优惠政策的资格。

